

臺北市 108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國民小學
鑑定及安置報名聲明書

立聲明書人_____為未成年子女_____
之父（母）親，因故無法親自簽章為子女報名參加「臺北市
108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入學國民小學鑑定及安置」，同意父
（母）_____代為處理鑑定及安置事宜，特立此聲明書。

立聲明人： (簽章)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